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以及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相关事项。公司第七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三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人员如下:

董事长: 何佳先生

非独立董事:何佳先生、牛鸿先生、林茂亮先生、赵久红先生

独立董事: 王兵先生、关易波先生、林丹丹女士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应为单数,全部由董事组成,并不得少于三名。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何佳先生、牛鸿先生、林茂亮先生、王兵先生、关 易波先生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王兵先生、关易波先生、林茂亮先生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易波先生、林丹丹女士、牛鸿先生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林丹丹女士、王兵先生、牛鸿先生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组成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具体人员如下:

监事会主席: 周鹏先生

股东代表监事: 周鹏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 杨钦先生、刘优先生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总经理一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设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负责人一名,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如下:

总经理: 何佳先生

副总经理: 鄢银科先生、胡志强先生、万祖岩先生、刘宝辉先生、吴代立先生、汪辉先生、陈统铭先生

董事会秘书: 赵久红先生

财务负责人: 陈敬松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 温凯先生

四、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职务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赵久红	温 凯
电 话	0769-22897777-8223	0769-22897777-8223
传 真	0769-22897777-8569	0769-22897777-8569
电子信箱	zhaojh@eastups.com	wenkai@eastups.com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
	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五、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 (一) 因任期届满,林诗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林诗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其配偶及关联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 (二) 因任期届满, 冉承新先生、仇绪甲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 冉承新先生、仇绪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其配偶及关联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 (三) 因任期届满,于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于玮先生持有公司212.85万股份,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将严格遵守任职时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其配偶及关联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 (四) 因任期届满,张顺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张顺江先生持有公司55.515万股份,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将严格遵守任职时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其配偶及关联人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离任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